

承 诺 书

我公司是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合法公司，郑重承诺在第二十五届中国国际口腔器材展览会暨学术研讨会上所展示的必须是本公司生产或代理销售的正规口腔医疗系列产品。

在展会现场经工商部门及主办方检查，如若有任何产品与口腔医疗系列产品无关的（如飞机、航拍器、皮带、钓鱼竿、玩具玉石等其他物品）我公司同意展会主办单位及场馆方有权没收相关物品并立即查封展位，驱逐相关人员至展馆外，同时不退还未交展位费。

参展商在分配的展位中，只能展示或销售其自己生产、经销或有合法权利销售的项目或产品，与他人合用或将展位转租都是被禁止的，除非得到主办方单位的正式允许，一旦发现转租或者合租的现象，主办单位保留取消合同并将展位另行安排的权利，已经支付的展位费将不予退还。参展商应对主办单位提供的展厅、展具及家具的损坏负责，并不得对展位内或周围的家具、立杆、立柱、地坪或天花作永久性改变。

参展商：

负责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